

债券代码：148616.SZ

债券简称：24 福控 01

关于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4 福控 01”公司债券持有人：

根据《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提议在“24 福控 01”的存续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继续履行全部权利义务，债券持有人不因本次注册资本调整事项要求提前清偿“24 福控 01”项下的债务。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总发行额度 10 亿元，简称“24 福控 0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1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福控 01	148616	2024-03-01	2029-03-01	10.00	2.5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	--	--	--	--	--	--	--------------------------------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 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14:00 时（含）至 18:00 时（含）。

(三) 召开形式和表决方式：以通讯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四) 投票方式：记名投票，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文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的方式表决，并将原件送达至指定地址。

(五) 会议投票表决电子邮箱地址：zhangpeng@ftid.com.cn

(六) 债权登记日：2025 年 1 月 23 日（以当日下午 15:00 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如该日本期债券停牌，则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

(七) 参会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18:00 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发行人指定的电子邮件地址，以电子邮件到达发行人指定邮箱的时间为准）。

(八) 表决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18:00 前将表决文件通过电子邮件送达发行人指定邮箱（以电子邮件到达发行人指定邮箱的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投票文件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

(九) 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每个债券持有人仅能委托一名委托代理人。

2、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委派的人员；

3、见证律师；

4、其他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十) 参会情况：在规定的表决时间内进行有效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

持有人的代理人）共 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 3,100,000 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总张数的 31.00%。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因出席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券总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本次会议未能有效召开，未形成有效决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关于不要求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见 2025 年 1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并经律师见证，“24 福控 01”因出席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券总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本次会议未能有效召开，未形成有效决议。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持有人会议经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出席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券总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本次会议未能有效召开，未形成有效决议。

五、其他

无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
页）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7 日